

证券代码：601666

证券简称：平煤股份

公告编号：2018-040

平顶山天安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18年7月16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河南省平顶山市民主路2号平安大厦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23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1,003,409,365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42.4963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向阳先生主持，会议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会议的表决方式和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 1、公司在任董事 15 人，出席 11 人，董事张金常先生、涂兴子先生因另有公务未能出席本次会议，独立董事唐建新先生、安景文先生因另有公务未能出席本次会议；
- 2、公司在任监事 9 人，出席 6 人，监事赵海龙先生、于泽阳先生、赵全山先生因另有公务未能出席本次会议；
- 3、董事会秘书许尽峰先生出席了会议，公司副总经理吉如昇先生、程伟先生、岳殿召先生及财务总监王启山先生列席了会议。

二、 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议案名称：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998, 111, 403	99. 4720	5, 297, 962	0. 5280	0	0. 0000

2、 议案名称：关于向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河南省分公司转让应收账款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 003, 368, 165	99. 9958	41, 200	0. 0042	0	0. 0000

(二)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16,632,923	75.8424	5,297,962	24.1576	0	0.0000
2	关于向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河南省分公司转让应收账款的议案	21,889,685	99.8121	41,200	0.1879	0	0.0000

(三)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均获得通过。

三、 律师见证情况

1、 本次股东大会鉴证的律师事务所：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

律师：卢钢、刘天意

2、 律师鉴证结论意见：

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股东大会人员的资格及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形成的有关决议合法有效。

四、 备查文件目录

1、 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 经鉴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3、 本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平顶山天安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7月17日